

附表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園E化專案人員、**專業輔導人員**、稽核人員暨環安人員
待遇支給標準表

100年9月6日 100學年度第1次擴大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00年9月21日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7年6月26日 106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擴大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07年6月27日 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7年10月23日 107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07年11月20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11年3月1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13年2月27日 112學年度第6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6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年5月13日 113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6月5日 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月支報酬		職稱		
薪點	薪酬（元）			
582	80,956			專案高級系統分析師 專案高級系統管理師
560	77,896			
538	74,835			
516	71,775			
494	68,715			
472	65,655			
520	72,332			專案系統分析師 約用稽核高專
504	70,106			
488	67,880			
472	65,655			
456	63,429			
440	61,204			
424	58,978			專案系統設計師 專案系統管理師 專案系統工程師 專業輔導人員 約用稽核專員 約用環安工程師
472	65,655			
456	63,429			
440	61,204			
424	58,978			
408	56,752			
392	54,527		專案副設計師 專案副管理師 專案副工程師 約用稽核員 約用環安副工程師	專案助理設計師 專案助理管理師 專案助理工程師 約用助理稽核員 約用環安助理工程師
376	52,301			
360	50,076			
344	47,850			
328	45,624			
312	43,399			
296	41,173			
280	38,948			
		每薪點折合換算新台幣 139.1元		
資訊助理		依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待遇支給標準表」辦理		

備註：本表所列人員應具備之資格條件請參閱下表。

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園E化專案人員、專業輔導人員、稽核人員暨環安人員資格條件：

人員類別及職稱		應具備之資格條件
校園E化專案人員	專案高級系統分析師 專案高級系統管理師	1. 取得博士學位，並具有資深系統分析或資深系統管理之研究工作一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二年以上者。 2. 取得碩士學位，並具有資深系統分析或資深系統管理之研究工作三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六年以上者。 3. 曾擔任本校專案系統分析師滿二年以上經考評成績卓越，經專案陳奉核准者。
	專案系統分析師	1. 取得博士學位者。 2. 取得碩士學位，並具有系統分析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二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四年以上者。 3. 取得學士學位，並具有系統分析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三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六年以上者。 4. 曾擔任本校專案系統設計師、專案系統管理師或專案系統工程師滿二年以上經考評成績優良，經專案陳奉核准者。
	專案系統設計師 專案系統管理師 專案系統工程師	1. 取得碩士學位，並具有系統設計、系統管理或系統工程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一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二年以上者。 2. 取得學士學位，並具有系統設計、系統管理或系統工程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二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四年以上者。 3. 曾擔任本校專案副設計師、專案副管理師或專案副工程師滿二年以上經考評成績優良者，經專案陳奉核准者。
	專案副設計師 專案副管理師 專案副工程師	1. 取得碩士學位者。 2. 取得學士學位，並具有系統設計、系統管理或系統工程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一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二年以上者。 3. 曾擔任本校專案助理設計師、專案助理管理師或專案助理工程師滿二年以上經考評成績優良，經專案陳奉核准者。
	專案助理設計師 專案助理管理師 專案助理工程師	1. 取得相關領域之學士學位。 2. 曾擔任本校資訊助理滿一年以上經考評成績優良，經專案陳奉核准者。
	資訊助理	取得專科以上、碩士以下學歷者。
專業輔導人員		取得碩士學歷且具有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或社會工作師證書者。
約用稽核高專		具會計師事務所、公司或大專校院之審計、內部稽核、內部審核(可合併計算)等相關工作經驗十年(含)以上，且具會計師證照。

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園E化專案人員、**專業輔導人員**、稽核人員暨環安人員資格條件：

人員類別及職稱		應具備之資格條件
稽核人員	約用稽核專員	具會計師事務所、公司或大專校院之會計、審計、內部稽核、內部審核(可合併計算)等相關工作經驗六年(含)以上，且具國際內部稽核師或國際電腦稽核師證書。
	約用稽核員	具會計師事務所、公司或大專校院之會計、審計、內部稽核、內部審核(可合併計算)等相關工作經驗三年(含)以上。
	約用助理稽核員	具會計師事務所、公司或大專校院之會計、審計、內部稽核、內部審核(可合併計算)等相關工作經驗一年(含)以上。
環安人員	約用環安工程師	取得學士學位，且具工業安全技師或工礦衛生技師或環境工程技師資格及相關工作經驗滿五年以上。
	約用環安副工程師	取得學士學位，且具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之資格或甲級環境保護專責人員及相關工作經驗滿三年以上。
	約用環安助理工程師	取得學士學位，且具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之資格或乙級環境保護專責人員。

註：如具專業證照但年資不符約用稽核高專或約用稽核專員資格，則降級僱用，專業證照可抵二年年資。